

#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班級代表聯席會

## 班級代表大會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例行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7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貳、會議地點：綜合大樓三樓 簡報室

參、主持人：主席 202 張郁安

會議記錄：副主席 207 紀力華

肆、出席人員：全校各班班代、本會行政部門

伍、列席人員：校長、學務主任、訓育組長

陸、工作報告：

### 一、行政部門人事任命名單

行政部門人事任命名單如【附表一】。

### 二、新生問卷抽獎活動

活動方式：一年級新生填答抽獎表單，答對者得參加抽獎。

活動日期：至 9/11（一）23:59 止。

活動獎品：7-11 商品卡（500 元 1 名、100 元 3 名、50 元 31 名）。

### 三、協辦「從經開始 月經議題講座暨靜態展」

#### 1. 講座

主題：你/妳 為什麼要懂月經

時間：9/21 17:00~18:00

地點：綜合大樓視聽中心

講師：烏恩慈醫師

#### 2. 靜態展

主題：經際富翁、經日小舖生理用品展

時間：9/11~9/22

### 四、籌辦 112 學年度成功高中秋季舞會

活動日期：預計於 11/11 於本校舉辦。

活動資訊：另與學校籌備洽談中。

活動預算：自預估門票收入中支出（擬若不足款再以代聯會費支應如案由一）。

柒、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會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預算案**

說明：本會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預算如【附表二】，提請討論。

提問（303 班代）：1. 本年度代聯會費收取數額改為 200 元，請問這樣子收取之後代聯會費連同過往金額大抵會有多少錢？ 2. 請問目前代聯會費繳交情況如何？

回答（主席）：1. 約為 103 萬 8000 元。2. 目前仍在陸續繳交中。

**決議：47 票同意；0 票不同意。同意票大於不同意，本案通過。**

**案由二：訂定「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班級代表聯席會校務會議學生代表產生暨職權行使辦法」**

說明：依《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二十五條第二項，校務會議學生代表應為經選舉產生。為完善本校校務會議學生代表之產生機制及正當性，訂定「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班級代表聯席會校務會議學生代表產生暨職權行使辦法」全文如【附件三】，提請討論。

提問（班代）：請問是每個年級都可以參選嗎？

回答（主席）：是。

**決議：49 票同意；0 票不同意。同意票大於不同意，本案通過。**

**案由三：本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學生代表之推派**

說明：

1. 依本校《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第三點，旨揭工作小組成員應包括學生代表。
2. 本校委託本會推派三名學生代表（需涵蓋各年級）擔任其成員。
3. 本會推派主席 202 張郁安，另咨請高一、高三班代各推舉一名擔任。

提問（班代）：請問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的工作內容為何？

回答（主席、副主席）：工作小組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其工作範圍含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建置、平臺運作、督導管理、人員權責、工作期程規劃及其他相關事項。

**決議：114 班代；三年級班代無意願。**

**案由四：本校「學生服裝儀容委員會」學生代表之推派**

說明：

1. 依本校《學生服裝儀容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點，旨揭委員會應包括由學生自治組織推派之學生代表五名。

2. 本校委託本會推派五名學生代表（需涵蓋各年級）擔任其委員。

3. 本會推派主席 202 張郁安、副主席 207 紀力華及行政部門學權長 218 邱鼎富，另咨請高

一、高三班代各推舉一名擔任。

**決議：116 班代、303 班代。**

**案由五：本會「選舉委員會」委員之產生**

說明：

1. 依本會《組織章程》第二十九條至第三十一條，選舉委員會設委員七名，本會主席為當然委員，並自行政部門推派委員三名；其餘三名委員由班代互選產生。

2. 本會主席推派行政部門秘書張育豪、學權 207 紀力華、學權 210 劉東軒擔任。

3. 咨請班代互選產生三名委員。

提問（班代）：請問選舉委員會的工作內容是什麼？

回答（主席）：選舉委員會專責本會選舉罷免事務，主要工作內容會是在下學期的主席副主席選舉。

**決議：217 班代；其餘二名委員於第二次例行會議產生。**

**捌、臨時動議：**

建議（班代）：本會議進行太過倉促，應要給大家充分時間理解相關議題及進行討論，希望下次會議能夠改進，以防出現在大家沒有理解及討論下的表決，有失正當及合理性。

回覆（主席）：謝謝這位班代建議，本次會議確實進行過於倉促，由於我們是新任，尚未有充足經驗，會後我們會進行更完善的檢討，持續改善會議。另外由於我們剛剛才建立群組，才能給各位相關檔案，往後在進行會議時會提前一兩天提供相關檔案，有任何想法也可以在群組內或私訊提出。

提問（303 班代）：請問預算表內的誤餐費是怎麼計算的？

回覆（主席）：以全校班代六十六人、主席及行政部門十五人，合計共八十一人，預算每人每次一百元，一次會議的誤餐預算為 8100 元。

**玖、行政詢答：**

詢答（303 班代）：請問代聯會預計在這學年中辦理哪些活動？

答覆（主席）：本會預計在這學年辦理 1. 教師節敬師周（9/22~9/28） 2. 秋季舞會

（預定 11/11） 3. 耶誕傳情（11 月至 12 月） 4. 社團聯展（預計於第二學期）

## 5. 其他娛樂性活動。

校長補充說明：

今天討論的選舉制度等事項，已經做出了決定，但可能大家覺得沒有足夠的時間來詳細閱讀有關這些重要制度的資料，未來如果我們仔細研究後，發現可以有更好的版本，大家可以再提出修改建議，重要的是我們有一個初步的雛型讓代聯會可以依循來運作。那各位同學過去到現在，很難得進到這種學生自治組織。學生自治這件事情對大家來講充滿了想像，也因為大家對制度法令的運作，沒有那麼熟練，透過這樣的組織架構，我們一起來學習，所以過程當中如果有一些好像做的不是好像那麼精緻理想，那其實都很正常。未來大家可以繼續改進，這些都是學習的過程。

第二點是關於活動，像剛剛提到 11/11 成功高中預計舉辦舞會，希望大家都能參加，也歡迎邀請校外的親朋好友來，這是我們成功高中的大事。校長要說的是隔天的 11/12，是北一女中在 12/12 校慶前的系列活動之一，因為我們年初的時候邀請了北一女中籃球隊到我們學校進行友誼賽，所以北一女中他們安排了系列活動，也是關於學生球隊之間活動聯誼，會讓成功高中與北一女中的學生互相交流，是一個難得的機會，詳細內容目前還在商討，如果同學有興趣的話歡迎當天到活動中心參與。

最後，校長要強調，我們的代聯會代表著全校學生的自治參與，更也代表學生參與學校校務的發展，如剛剛提到學習歷程工作小組、服裝儀容委員會等等。舉例來說，如果同學們有提出關於服儀的建議，我們會有服儀委員開會討論決定之後才會送到校務會議進行表決，這是一個逐層的程序。民主機制運作流程不是單一個人提出就做決定，而是經過共識和討論形成的，這些決議即使有些人可能有不同意見，但我們都必須遵守。

我們要學習如何參與學校自治組織，如何通過程序來做出決策，這也是社會運作的一個示範。雖然學校不像法院法律那麼嚴謹，但我們仍然有法治基礎。今天算是今年代聯會正式運作的第一步，將來我們將有更多機會進行討論，同學們可以參加這樣的組織，或者在平常回到班上時，如果有不同的想法和需求，也可以與學務主任或校長溝通。我們的學校是一個友善對話的環境，我們可以共同參與、討論，這對於大家的學習都會有所幫助。校長就做以上幾點補充。

主席補充說明：由於提案討論案由一（預算）通過，班代大會之後的會議會提供午餐，屆時在會前會提供用餐需求表單，供各位填寫。

詢答（班代）：請問若無午餐需求，那無使用到的費用會如何處理？

答覆（主席）：沒有執行到的預算會轉入下一期間使用。

詢答（班代）：剛剛有一些委員會沒有選出成員，如選舉委員會沒有選出足額委員，那會何時選出剩下名額。

答覆（主席）：有關選委會的部分依據章程應於第二次例行會議之前選出，那這次沒有選出足額委員，會於下次再行選出。

**拾、散會（12時53分）**

附表一 本會行政部門 112 學年度人事名單

組別	職稱	班級	姓名
活動	組長	211	洪浚富
	組員	219	張育豪
	組員	207	蔡承諺
學權	組長	218	邱鼎富
	組員	210	劉東軒
	組員	207	紀力華
公關	組長	215	李秉恩
	組員	218	柯宇恆
	組員	201	毛昌彥
美宣	組長	210	彭昇蔚
	組員	218	陳建曆
	組員	206	徐睿宏
財務	組長	201	蕭翊璋
	組員	213	陳彥碩
秘書	組長	210	劉東軒
	組員	219	張育豪
	組員	213	陳彥碩
服務	組員	218	陳建曆
	組員	201	毛昌彥

附表二

本會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預算表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	備註
<b>學權組</b>					
特約本	本	150	NT\$170	NT\$25,500	中成特約商店資訊
<b>總和</b>				<b>NT\$25,500</b>	
<b>公關組</b>					
敬師周 相關活動	式	1	NT\$22,804	NT\$22,804	
耶誕傳情 相關活動	式	1	NT\$25,000	NT\$25,000	
<b>總和</b>				<b>NT\$47,804</b>	
<b>美宣組</b>					
美宣材料費	式	1	NT\$15,000	NT\$15,000	購買美宣材料費用
<b>總和</b>				<b>NT\$15,000</b>	
<b>秘書組</b>					
文具費	式	1	NT\$5,000	NT\$5,000	購置代聯會所需文具及設備
文件影印費	式	1	NT\$2,000	NT\$2,000	
<b>總和</b>				<b>NT\$7,000</b>	
<b>其他</b>					
會議誤餐費	式	2	NT\$8,100	NT\$16,200	班代大會誤餐費
舞會雜支	式	1	NT\$65,000	NT\$65,000	支應舞會膳食與工作服裝費用
預備金	式	1	NT\$200,000	NT\$200,000	1. 其餘預算編列未盡之項目 2. 班代大會臨時會議誤餐費 3. 秋季舞會認列虧損預備金
<b>總和</b>				<b>NT\$281,200</b>	
<b>預算總額</b>				<b>NT\$376,504</b>	

##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班級代表聯席會

### 校務會議學生代表產生暨職權行使辦法(草案)

112年9月7日草擬

- 第一條 本辦法依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以下簡稱本校）班級代表聯席會（以下簡稱本會）組織章程第四條第三項及本校校務會議實施要點訂定，規範本校校務會議學生代表（以下簡稱學生代表）之產生及職權行使。
- 第二條 學生代表有代表學生於校務會議發言、提案、表決及其他依法賦予之權利。
- 第三條 學生代表有蒐集並傳達全校學生意見及將校務會議內容對外說明之義務。
- 第四條 學生代表應具本會會員身分，並分為：  
一、當然代表：本會主席、副主席。  
二、一般代表：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  
前項第一款之任期，同主席、副主席之任期。  
第一項第二款之任期，至次任一般代表產生止。
- 第五條 主席應於班級代表大會（以下簡稱班代大會）當學年第一學期第二次例行會議前公布前條第一項第二款之選舉參選資訊及期間。  
前項所定參選期間不得少於七日。
- 第六條 主席得自行政部門提名至多十位候選人參選。  
班代大會得於班代間互相推舉至多十五位候選人參選。  
一般會員得於參選期間繳交會員額千分之五之連署書，始獲候選人資格。
- 第七條 班代大會應於參選期間截止後一個月內，以記名方式選出足額之一般代表，並主席應於選舉後二日內公告選舉結果。
- 第八條 若一般代表選舉有不足額之情形，主席應於選舉結果公告後三日內公布補選參選資訊及期間。  
前項所定參選期間不得少於五日。
- 第九條 前條補選之資格及方式準用第六條、第七條之規定。
- 第十條 如一般代表未盡義務，或有其他足以認定其不適任之情事，班代大會得經六分之一班代提案罷免，並應於十四日內召開會議投票表決。  
前項投票以二分之一以上班代出席，出席班代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為通過。
- 第十一條 一般代表因自請辭職、經班代罷免、喪失會籍或因故不能視事而缺額時，應依選舉時候選人得票數依序遞補，若仍不足額時，準用第八條、第九條之規定舉行補選。
- 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班代大會同意後生效，併送學校備查，修正時亦同。